

重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渝卫办发〔2019〕5号

重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重庆市深入开展“互联网+医疗健康” 便民惠民服务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卫生计生委、两江新区社发局、万盛经开区卫生计生局，各委属（代管）单位，委机关各处室：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8〕26号），根据《关于深入开展“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活动的通知》（国卫规划发〔2018〕22号）要求，进一步明确便民惠民服务措施和任务分工，现将《重庆市深入开展“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服务行动方案》

印发你单位，请根据方案和责任分工细化工作方案并认真执行。

重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1月16日

重庆市深入开展“互联网+医疗健康” 便民惠民服务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新型服务模式发展，加快实施智慧医疗优先行动方案，提升全市医疗健康便民惠民服务能力，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8〕26号），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深入开展“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活动的通知》（国卫规划发〔2018〕22号）、《重庆市以大数据智能化为引领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8—2020年）》（渝委发〔2018〕13号）和《重庆市加快“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行动计划（2018—2020年）》（渝府办发〔2018〕179号）等文件精神，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行动目标

围绕医疗卫生资源公平、高效、优质、便捷发展，综合运用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优化流程、提高效率、增强能力，着力解决群众医疗健康服务环节中的难点、痛点、堵点。到2020年，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优化完善、医疗卫生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医疗健康服务规范高效、便民惠民应用创新丰富，基本建立集成规范、智能精准、开放共享、高效便捷的健康医疗便民惠民服务体系，努力提供更高水平、更加满意的医

疗健康服务，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争创全国“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应用示范区。

二、主要任务

（一）整合平台，统一服务更可达。

1. 优化完善健康服务平台。整合全市医疗卫生服务资源，优化完善统一的全市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体系，围绕医疗资源互联互通、数据整合共享，建设面向全人群、覆盖生命全周期的全民健康智能管理服务平台。推广 12320 健康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利用网站、微信公众号、APP 等多种载体，为公众提供统一门户的就医导航、预约挂号、健康档案查询、检验检查结果查询、健康教育、公共卫生信息发布以及事项在线办理等服务，并逐步将预防接种、卫生监督、生育服务登记、职业健康管理等涉及公众健康信息和便民服务应用纳入平台集成管理，不断提高医疗健康信息服务可及性和公平性。

2. 推广应用电子健康卡。开展电子健康卡试点，建立全市电子健康卡身份认证体系和服务网络，通过全国统一的电子健康卡（虚拟卡）身份认证，串联个人医疗卫生全流程服务，为公众提供覆盖全生命周期的预防、治疗、康复和健康管理的一体化电子健康管理服务。

3. 统一规范预约诊疗服务。建立全市统一的预约诊疗服务系统，构建规则统一、规范共享的号源池，实现与全市各级医院

门诊预约挂号系统及第三方预约诊疗服务平台对接，适时拓展到检查检验、手术和住院等项目的预约。到 2020 年，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全部接入全市统一预约号源池并普遍提供分时段预约诊疗、智能导医分诊、候诊提醒等线上服务。各级医院优化院内预约诊疗流程，进一步增加预约诊疗服务比例，门诊号源网上开放比例达到 80%以上，其中三甲医院比例超过 90%，网上号源优先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家庭医生开放，推动基层首诊，畅通双向转诊，集中解决“挂号难”。

（二）优化流程，看病就医更便捷。

4. 鼓励发展互联网医院。允许医疗机构使用互联网医院作为第二名称，在确保医疗质量和信息安全的前提下，积极为患者在线提供部分常见病、慢性病复诊服务。医生在掌握患者病历资料后，允许为复诊患者在线开具处方。2019 年，完善互联网医疗监管系统，对互联网医院的网上医疗服务行为进行全程监管，确保互联网医疗服务质量安全。

5. 开展“智慧医院”示范建设。在全市二级以上医院开展“智慧医疗，惠民健康”专题活动，围绕优化看病就医流程，提高医疗服务质量、减轻医务人员负担、提升智慧管理能力等方面，健全医院信息平台功能，加快信息系统资源整合，实现重大疾病及相关信息自动推送，进一步深化医疗服务智能应用，促进区域医疗信息服务协同。鼓励有条件的医疗机构进一步开展移动护理、

院内导航、远程健康监护等，探索智能医学影像识别、全科医生助手机器人、中医专家系统、智能辅助诊断系统、多学科联合会诊以及多种医疗健康场景下的智能语音技术等应用，为患者提供更便捷、高效的医疗服务。探索应用可穿戴设备为患者提供远程监测和远程指导，将居民个人生命体征数据规范更新至电子健康档案，实现线上线下医疗服务有效衔接。到 2020 年，完成 40 家“智慧医院”示范建设。

6. 推进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共享。依托全市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立区域医学影像云平台，推进医联体内医学影像资料共享，2020 年前实现在相应级别行政区域内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共享。医疗机构通过市级相关专业医疗质量控制合格，在疾病周期性变化规律时间范围内的，医联体内上级医疗机构对下级医疗机构的医学影像资料原则上应予以认可，避免重复检查，减轻患者负担。

7. 便利医疗结算支付服务。各级医疗机构要通过自助服务终端、手机客户端等多种途径，优化支付流程，改善结算模式。在保障信息安全的前提下，加强与医保、商保、银联、第三方支付机构合作，为患者提供多种在线支付方式。开展医疗保障结算移动支付试点，推动实现就医诊疗“一站式”结算。到 2020 年，二级以上医院普遍提供移动支付等“一站式”结算服务。

（三）互通共享，分级诊疗更落地。

8. 推进纵向信息互联互通。依托全市“卫生健康云”，推

动实施区县信息平台与市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融合统一。适应县域医共体建设，拓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双向转诊、远程协同诊断等功能，建立全市基层中医馆健康信息平台并实现与基层信息系统应用集成，促进县级医疗卫生机构与基层信息整合共享，实现县域内医疗卫生资源优化配置。

9. 转诊服务更顺畅。二级以上医院要建立完善医院信息平台分级诊疗支撑功能，与区域信息平台对接联通，支撑优化全市双向转诊服务流程，上级医院专人负责对接转诊服务，重点为家庭医生签约转诊患者建立绿色通道，通过信息化手段丰富转诊患者渠道，提供方便优质的转诊服务。到 2020 年，二级以上医院顺畅支持双向转诊。

10. 实现远程医疗全覆盖。进一步完善远程医疗专网规范建设管理，各医联体上级医院要充分整合优势医疗资源，搭建远程医疗中心，逐步构建覆盖市、区（县）两级的远程医疗服务网络，二级以上医院普遍开展远程会诊、远程影像、远程手术示范教学、远程培训等服务，并逐步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延伸，让患者在基层也能得到更高质量的医疗服务。到 2020 年，依托医疗联合体建成 40 个区域远程医疗中心，基本覆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1. 患者用药合理放心。建立全市区域集中处方点评管理系统，利用信息化技术开展医院药品处方审核和集中点评工作，并逐步嵌入医院信息系统，加强医院药事信息化服务能力。鼓励二

级以上医院临床药师利用信息化手段为患者提供个性化的合理用药指导，并指导基层医务人员提高合理用药水平。对线上开具的常见病、慢性病处方，经药师审核后，医疗卫生机构、药品经营企业可委托符合条件的第三方机构配送，推动医疗卫生机构处方信息与药品零售消费信息互联互通、实时共享，方便患者就近购药。鼓励医疗机构利用信息技术及现代物流，实现中药饮片代煎、配送等服务，解决患者排队取药时间长、煎药不便等问题。支持有条件的三级中医医院建设“智慧中药房”。

（四）业务下沉，服务延伸更贴心。

12. 推广家庭医生电子化签约服务。建立并推广使用统一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管理系统，对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全面推行家庭医生电子化签约，在线提供健康咨询、慢性病随访、健康管理、延伸处方等服务。加强人口家庭信息与居民电子健康档案信息的共享互用，促进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均等化。

13. 开展在线健康科普。依托“重庆卫生健康”、12320等互联网公众服务平台，提供面向公众的个人健康信息服务，通过动态关联电子健康档案实现精准化健康科普知识推送和个性化健康教育咨询服务。

（五）规范管理，公卫服务更精准。

14. 电子健康档案规范管理。按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的内容要求，以电子健康档案为核心，升级改造基

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加强与电子病历数据库互联对接，逐步将居民全生命周期预防保健、就医转诊、检验检测等基本信息汇聚到居民个人健康档案，为居民建立更加规范、完整和连续的健康管理服务，推进健康档案向居民开放。建立市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管理平台，规范数据采集、强化绩效评价，支撑跨区县基层公共卫生服务协调推进。

15. 妇幼健康服务全程电子化。建设全市妇幼健康服务信息系统，实现全市妇幼保健工作一体化管理，加强各级妇幼保健机构、承担妇幼保健服务与管理工作的医疗保健机构对接，实现妇女儿童群体的健康状况全程监测管理和智能化服务。推广使用全市统一的电子化母子健康手册，结合妇女和儿童的医疗保健信息，形成孕前、孕产期至0—6岁儿童的生育全程基本医疗保健服务信息记录。

16. 计划免疫服务网上预约。整合现有预防接种信息平台，优化预防接种服务，以纳入国家免疫规划的儿童为重点服务对象，提供接种信息查询、接种提醒、接种预约等多样化服务，提升预防接种服务能力和水平。加强异地接种信息的共享协同，实现一地建卡、异地接种、应种疫苗自动推送等功能，方便跨区域预防接种。

17. 献血用血更便利。实施全市血液信息联网工程，实现全市采供血机构信息实时共享和血液资源调配，为献血者提供方便

快捷的献血记录查询和全市异地用血报销服务，提高公民献血积极性。通过部门信息交换，建立动态不适宜献血人员信息库，确保采供血安全。

（六）协同联动，应急救治更高效。

18. 完善急救医疗服务网络。依托区域医疗救治中心建设工作，以市急救医疗中心为龙头，联合相关医疗机构，建立覆盖全市、管理规范、运转高效的急救医疗网络、胸痛救治网络、脑卒中救治网络等。到 2020 年，构建包含脑卒中、心血管病、危重孕产妇、外伤等急救流程的协同信息平台，逐步与邻近省市急救医疗网络联通，做到在院前急救第一时间识别病情，分诊转院，为抢救患者生命争取更多时间。

19. 提升应急救治服务效能。加快全市 120 智慧调度云平台建设，推进市、区县智慧调度云平台与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及医院信息平台连接，加强患者信息共享、远程急救指导和院内急救准备，实现院前与院内的无缝对接。完善全市卫生应急指挥决策系统，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急救资源动态调度和跨区域应急医疗救援提供技术支持。

（七）依法行政，综合监管服务更有力。

20. 推进全市“智慧卫监”建设。以“整体规划、分步实施、智能引领、融合共享、提质增效、减负便民”的原则，加强卫生健康执法监管信息化建设，构建全市卫生健康执法监管服务平台，

推进与医疗服务、市场监管、环境保护等相关部门政务信息资源协同共享，逐步实现全过程、全周期的动态卫生健康执法监管，为监管服务对象及社会大众提供及时准确的信息服务，促进卫生健康监督执法规范高效，强化公共、医疗卫生综合监管，提升执法监管便民惠民水平。

（八）资源共享，政务服务更方便。

21. 简化各类办事手续。将出生医学证明、死亡医学证明、生育服务登记、医护人员执业许可证、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等政务信息接入全市社会公共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与自然人、法人、地理空间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基础数据库共享应用，切实简化办事手续。优化各种证件办理流程，探索电子证照管理，为各类证明提供网络核查服务。

22. 实现政务服务“全渝通办”。依托政务服务大厅、网上办事大厅、“重庆政务”移动端等，大力推动政务服务“全渝通办”。全面推行生育服务网上登记以及医疗机构、医师、护士电子化注册审批等“一站式”服务，努力实现卫生健康政务服务事项“全渝通办”。2019年底，实现审批服务事项“全渝通办”率达100%。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区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和医疗机构要按照国家的发展意见和便民惠民活动要求，结合本辖区医疗服

务实际情况，抓好贯彻落实。要把优化医疗服务流程，改善群众就医体验，增强患者服务获得感作为首要任务，加快创新应用互联网信息技术，努力提升便民服务能力。

（二）加强统筹协调。各区县单位要将“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活动与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深化公立医院改革、健康精准扶贫等工作统筹部署，结合“美丽医院”“智慧医院”等创建工作，整合资源、协同推进。要加强与发改、财政、医保等部门有效沟通协调，争取在体制、机制和政策上取得突破，探索出台互联网医院、远程医疗协同等新型医疗服务价格体系，为“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创造有利条件，确保便民惠民服务与深化改革相互促进。

（三）加强安全保障。各区县单位在开展“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服务活动时，要始终坚持保障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的原则，将创新应用和防范风险紧密结合，严格执行信息安全和健康医疗数据管理规定，建立完善个人隐私信息保护制度，促进信息技术与医疗健康融合创新、规范发展。

（四）加强宣传引导。市卫生健康委将推广一批“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示范典型，不断促进便民惠民活动深入开展、取得实效。各单位要广泛宣传活动的重要意义、具体举措和工作成效，积极回应社会关切；要不断发掘和树立先进典型，及时总结优秀经验进行宣传推广；要正确把握舆论导向，合理引导社会

预期，循序渐进地把工作引向深入。

附件：“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服务行动方案任务分工

附件

“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服务行动方案任务分工

序号	主要任务	任务内容	责任单位
(一) 整合平台，统一服务更可及。			
1	优化完善健康服务平台。	建设全民健康智能管理服务平台,打造个人健康综合信息服务门户。	委信息统计处牵头，市卫生信息中心、市人口信息中心、各区（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配合。
2	推广应用电子健康卡。	建立全市电子健康卡身份认证体系和服务网络并推广应用。	委信息统计处牵头，委医政医管处、中医医政处、市卫生信息中心、市人口信息中心、各区（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配合。
3	统一规范预约诊疗服务。	建立全市统一的预约诊疗服务系统。到 2020 年，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全部接入全市统一预约号源池；各医院优化院内预约诊疗流程，门诊号源网上开放比例达到 80%以上，其中三甲医院比例超过 90%，网上号源优先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家庭医生开放。	委医政医管处、中医医政处、基层卫生处牵头，委信息统计处、市卫生信息中心、各区（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配合。
(二) 优化流程，看病就医更便捷			
4	鼓励发展互联网医院。	开展互联网医院试点。2019 年完善互联网医疗监管系统。	委医政医管处牵头，委信息统计处、各区（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配合。
5	开展“智慧医院”示范建设。	开展“智慧医疗，惠民健康”专题活动，健全医院信息平台功能，加快信息系统资源整合，深化医疗服务智能应用，促进区域医疗信息服务协同。到 2020 年，完成 40 家“智慧医院”	委信息统计处牵头，委规划发展处、医政医管处、中医医政处、市人口信息中心配合，各医疗卫生机构负责。

序号	主要任务	任务内容	责任单位
		示范建设。	
6	推进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共享。	推动区域和医联体内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共享，建立区域医学影像云平台。2020年前实现相应级别行政区域内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共享。	委医政医管处牵头，委信息统计处、各区（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配合。
7	便利医疗结算支付服务	优化支付流程，改善结算模式，开展医疗保障结算移动支付试点，推动实现就医诊疗“一站式”结算。到2020年，二级以上医院普遍提供移动支付等“一站式”结算服务。	各医疗卫生机构负责。
（三）互通共享，分级诊疗更落地。			
8	推进纵向信息互联互通。	鼓励区县信息平台与市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融合统一；拓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功能；建立全市基层中医馆健康信息平台。	委信息统计处牵头，委基层卫生处、医政医管处、中医医政处、市卫生信息中心、各区（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配合。
9	转诊服务更顺畅。	二级以上医院要建立完善医院信息平台分级诊疗支撑功能，支撑优化全市双向转诊服务流程。到2020年，二级以上医院顺畅支持双向转诊。	委医政医管处、中医医政处、基层卫生处牵头，委信息统计处配合，各医疗卫生机构负责。
10	实现远程医疗全覆盖。	完善远程医疗专网规范建设管理，构建远程服务网络。到2020年，依托医疗联合体建成40个区域远程医疗中心，基本覆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委医政医管处、中医医政处、基层卫生处牵头，委信息统计处、市卫生信息中心、各区（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配合。
11	患者用药合理放心。	建立全市区域集中处方点评管理系统，开展处方集中点评；加强医院药事信息化服务能力；鼓励电子处方共享和药品配送；支持有条件的三级中医医院建设“智慧中药房”。	委医政医管处、中医医政处牵头，委信息统计处、各区（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配合。
（四）业务下沉，服务延伸更贴心。			

序号	主要任务	任务内容	责任单位
12	推广家庭医生电子化签约服务。	建立并推广使用统一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管理系统；加强人口家庭信息与居民电子健康档案信息共享互用。	委基层卫生处牵头，委信息统计处、市卫生信息中心、市人口信息中心、各区（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配合。
13	开展在线健康科普。	依托“重庆卫生健康”、12320等互联网公众服务平台，提供面向公众的个人健康信息服务。	委宣传处牵头，委信息统计处、市健康教育所、市宣教中心、市卫生信息中心、市人口信息中心、各区（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配合。
（五）规范管理，公卫服务更精准。			
14	电子健康档案规范管理。	升级改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建立市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管理平台。	委基层卫生处牵头，委信息统计处，市卫生信息中心、市人口信息中心、各区（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配合。
15	妇幼健康服务全程电子化。	建设全市妇幼健康服务信息系统；推广使用全市统一的电子化母子健康手册。	委妇幼保健处牵头，委信息统计处、市妇幼保健院、市卫生信息中心、市人口信息中心、各区（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配合。
16	计划免疫服务网上预约。	建设完善全市预防接种信息系统。	委疾控处牵头，委信息统计处、市疾控中心、市卫生信息中心、市人口信息中心、各区（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配合。
17	献血用血更便利。	实施全市血液信息联网工程，实现全市采供血机构信息实时共享和血液资源调配；建立不适宜献血人口信息库，实现不适宜献血人口信息屏蔽。	委医政医管处、疾控处牵头，委信息统计处、市血液中心、市疾控中心、各区（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配合。
（六）协同联动，应急救治更高效。			

序号	主要任务	任务内容	责任单位
18	完善急救医疗服务网络。	建立健全急救医疗网络；构建急救协同信息平台。到 2020 年，构建急救协同信息平台。	委医政医管处牵头，委应急办、信息统计处、各区（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配合，市级相关医疗卫生机构负责。
19	提升应急救治服务效能。	实现全市医疗急救车统一调度管理；升级改造全市卫生应急指挥决策系统。	委应急办牵头，委信息统计处、各区（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配合，市急救中心、市卫生信息中心负责。
（七）依法行政，综合监管服务更有力			
20	推进全市“智慧卫监”建设。	建设全市卫生健康执法监管服务平台。	委综合监督处牵头，委信息统计处、医政医管处、疾控处、职业健康处、各区（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配合，市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局负责。
（八）资源共享，政务服务更方便。			
21	简化各类办事手续。	卫生健康政务信息整合共享。	委信息统计处牵头，委机关各处室配合，市卫生信息中心、市人口信息中心负责。
22	实现所有政务服务事项“全渝通办”。	实现审批服务事项“全渝通办”率达 100%	委法规处牵头，委机关各处室配合。

重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1月16日印发
